

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指南

为了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学校信息，促进依法治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和其他有关法律规范，结合《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，制定本指南。

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分为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两种方式。对主动公开的学校信息，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可以通过登录学校信息公开网等形式自行查阅、复制或者下载；对于依申请公开的学校信息，可以按照本指南，申请学校依法提供。

一、主动公开

（一）公开范围

哈尔滨工业大学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参见《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目录》。

（二）公开形式

对于主动公开的信息，学校主要通过信息公开网上专栏进行公开，具体网址为：<http://xxgk.hit.edu.cn>。

此外，学校还将根据工作实际，分别通过哈尔滨工业大学门户网站、校内各单位网站；官方微博、微信公众号及有关校外媒体；学校年鉴、文件、制度汇编、会议纪要、简报等形式；新闻发布会、记者招待会、教代会、学代会、咨询会、听证会等相关会议；信息公告栏、电子显

示屏、触摸屏及其它便于公众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知晓的形式公开相关信息。

（三）公开时限

属于主动公开的信息，学校及各单位将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。法律法规对信息公开内容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二、依申请公开

除学校已公开的信息外，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还可以根据自身学习、科研、工作等特殊需要，以书面形式（包括数据电文形式）向学校申请获取相关信息。

（一）受理机构

机构名称：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

办公地址：哈尔滨工业大学行政楼 509

受理时间：8:00-11:30,13:30-17:00（节假日除外）

联系电话：0451-86414893

传 真：0451-86244806

电子邮箱：xxgk@hit.edu.cn

通信地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92 号

邮政编码：150001

（二）受理步骤

1. 提出申请

申请人向学校申请公开信息，需填写《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申请表》（以下简称申请表）。申请表可以从信息公开专栏中下载，也可以到信息公开办公室领取。申

请表应填写完整，内容真实有效。申请人应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或证明文件。申请人应当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为提高申请的处理效率，申请人应对所需信息描述清晰、详尽，一张申请表仅限申请一个事项。

2. 递交申请

申请人可以当场递交申请表，也可通过信函、电报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。通过信函方式提出申请的，请在信封左下角注明“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申请”字样；通过电报、传真方式提出申请的，请注明“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申请”字样；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出申请的，请在邮件主题中注明“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公开申请”字样。学校不直接受理以电话方式提出的申请，但申请人可以通过电话咨询相应的工作流程。

3. 审查处理

学校收到申请表后对其进行审查。对于申请表填写不完整、内容不明确或未按要求提供有关身份证明材料的申请，要求进一步补充或更正。对于申请表填写完整、有关身份证明材料齐全且理由正当的申请正式登记受理。根据申请的内容，学校自登记受理申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。

学校按照所在地省级价格部门和财政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检索、复制、邮寄等费用。

三、监督方式

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学校或者校内各单位未依法

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的，可以向学校监察处投诉，也可以向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学校上级行政主管部门举报。